

证券简称：福克油品

证券代码：831115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9月26日上午10:30分在乌鲁木齐头屯河区沙坪西街5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涂登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福克油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8日

